

## 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6046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 
聯絡人：呂姿瑩  
電話：037-559688  
傳真：037-324626  
電子郵件：shirley09819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鶴岡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2014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201454\_112E1262683-01.pdf、0201454\_112E126268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戲曲學院（下稱該校）辦理2023  
「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—第八屆新住民舞蹈比賽」比賽辦  
法及活動海報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8月29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226037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新住民及其子女發揮其語言及多元文化優勢，進而提升國人對新住民母國文化了解，教育部自105年起辦理旨揭舞蹈比賽，希冀藉由前開舞蹈比賽推動多元文化融合與交流，並成為嶄新藝文平臺。
- 三、旨揭比賽相關訊息如下：
  - 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9月25日止。
  - (二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11G1L>。
  - (三)參賽資格：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或合法居留證之新住民。報名團隊中新住民身分者須至少達3分之1，報名團隊僅2人者須至少1名為新住民身分。

(四)比賽日期

- 1、中區初賽：112年10月28日（星期六）。
- 2、北區初賽：112年11月4日（星期六）。
- 3、南區初賽：112年11月26日（星期日）。
- 4、全區決賽：112年12月17日（星期日）。

(五)比賽辦法

- 1、舞蹈類型：以新住民母國民族舞蹈為主。
- 2、參賽作品應以參賽者之原創為原則。
- 3、以人數區分為A組、B組，若3年內曾於決賽獲獎者，進入甲組。
- 4、初賽每區評選A、B組各3至5隊晉級全區決賽。

(六)更多詳細資料請參閱「2023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—第八屆新住民舞蹈比賽」比賽辦法。

四、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承辦人金小姐，電話02-2796-2666轉1114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小、本縣各高級中學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